

龙岗区五联路一期市政工程（友谊路至协平路东侧段）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1年11月29日



龙岗区五联路一期市政工程（友谊路至协平路东侧段）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五联路

验收日期：2021年11月29日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杨常清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组员	刘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刘洋
	陈晨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晨
	杨志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志
	章友良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章友良

龙岗区五联路一期市政工程（友谊路至协平路东侧段）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一、前言

近年来原特区外的城市化进程将全面提速。随着龙城街道五联路工业片区大面积拆迁、新建住房的开工建设，周边现状交通已经不适应城市的发展。加上开发规模和强度不断的增加，带来的交通需求增长。为保证城市可持续性发展，适应五联片区的经济发展需求，迫切需要对该段道路交通系统进行调整。

五联路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五联片区，为片区城市次干路。该段道路正在规划拆迁、新建住宅区（保达誉都），五联路是其主要的出行道路。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工业园、住宅区的相互联系及周边居民的出行，为道路提供完善市政设施，加强了本区域对外交通联系与周边重点道路的联系。在此背景下，本项目的建设被提上日程。

二、项目概况及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问题

2.1 工程概况

五联路市政工程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五联社区内，该社区位于龙岗中心组团的西北面，根据“龙岗区综合交通规划”，五联路（将军路——倚山路）道路功能定位为城市次干路，标准路幅宽25m，双向四车道，计算行车速度为40km/h。全线总长578.768m。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14469.2m²，工程投资6169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设计单位：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于2020年8月14日开工，2021年8月20日现场完工，总工期12个月，历时371天。

2.2 水土流失问题

2.2.1 拆除工程

本项目红线范围内存在少量的拆除工程，需拆除混凝土房5981.70m²，拆除砖房60m²。预计产生渣土外运0.21万方。

2.2.2 软基换填

本项目桩号K0+710~K0+960段为软基换填，根据设计要求，预计产生渣土外运1.87万方。

三、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3.1 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98公顷，包括项目建设区面积14469.2m²，直接影响区面积14469.2m²。

3.2 通过对主体工程的各项特性分析，在进行水土流失预测和对主体工程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进行评估的基础上，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总体布局如下，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框图见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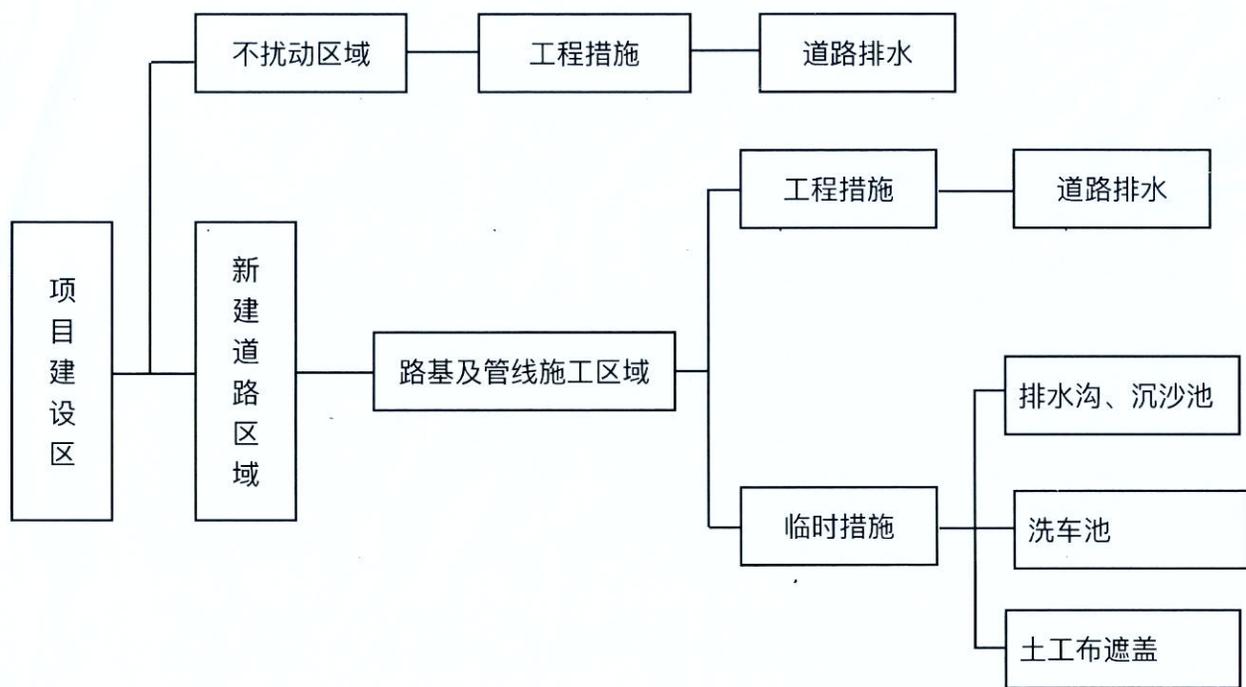


图1-1

3.3 项目开工后，我公司严格按照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积极落实各项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的土建部分。总计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投资89.21万元。结合工程施工进度，我司制定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计划，修排水沟、沉沙池、洗车池，对开挖基础产生的弃土进行覆盖并及时清运。

3.4 水土保持总投资89.21万元，实际投资83.78万元。

四、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我司已完成了水土保持工程，评价合格。

六、水土保持效果评价

6.1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合格；

6.2 水土保持效果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七、综合结论

该项目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同意验收。

八、遗留问题及建议

该项目不存在遗留问题。

九、附图

9.1 关于五联路市政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9.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发改〔2010〕136号

关于五联路市政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的 批 复

区建筑工务局：

你单位报送的五联路市政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及相关文件收悉。经审查，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龙城街道五联社区，为城市次干道，设计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起点接现状连心路（规划将军路），终点接规划倚山路，道路全长 2.57 公里，道路红线宽 25 米，双向四车道。本工程拟分为两期实施，一期工程范围为工程 K0+000-K1+396 段，道路长约 1.40 公里。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路面工程、涵洞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电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设施工程、交通疏解工程、通信电力迁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

二、项目概算：该项目申报总概算 8099.60 万元，审核后总概算为 6169.12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5423.62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 565.82 万元，预备费 179.68 万元，以审核概算 6169 万元作为该项目的计划总投资。

三、要求：根据《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规定，请严格按照批复项目总概算限额，抓紧进行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项目预算编制，项目预算不得突破项目总概算。

此复。

附件：五联路市政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项目 概算 批复

抄送：区重大项目建设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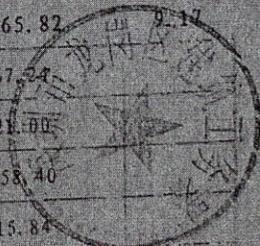
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人秘科

2010年1月28日印发

附件一:

五联路市政工程(一期) 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费用名称及计费标准		概算金额 (万元)	占总投资 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建设规模 () 单位造价 (元/)	5,423.62	87.92
1	土石方工程		50.81	0.82
2	路面工程		1,531.06	24.82
3	涵洞工程		71.07	1.15
4	给水工程		188.79	3.06
5	排水工程		334.77	5.43
6	电力工程		203.01	3.29
7	电信工程		124.06	2.01
8	照明工程		247.05	4.00
9	燃气工程		180.91	2.93
10	绿化工程		120.80	1.96
11	交通设施工程		302.30	4.90
12	交通疏解工程		63.25	1.03
13	通信电力迁改工程		1,916.53	31.07
14	水土保持工程		89.21	1.45
二	工程建设其它费	计费依据及标准	565.82	9.17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财建[2002]394号	67.24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21.00	
3	工程设计费	计价格[2002]10号	158.40	
4	施工图审查费	设计费×10%	15.84	
5	工程勘察费	设计费×30%	47.52	
6	工程监理费	(一)×2.18%	118.23	
7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一)×1%	54.24	



8	招投标交易费	$(一) \times 0.14\%$	7.59	
9	招标代理费	计价格[2002]1980号	21.40	
10	工程保险费	$(一) \times 0.1\%$	5.42	
11	工程造价咨询费	$(一) \times 0.3\%$	16.27	
12	竣工图编制费	设计费 $\times 8\%$	12.67	
13	水土保持工程		13.00	合同价
14	环境影响咨询费		7.00	
三	预备费		179.68	2.91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times 3\%$	179.68	
	建设项目总投资	(一+二十三)	6,169.12	100.00



